

简要说明

(本篇资料由自治区统计局贸经处整理, 电话: 0771-5862669)

一、本篇资料的主要内容

(一) 主要包括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基本情况、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等方面的统计资料。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统计单位是指: 年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及以上。

(二) 主要包括旅游机构、人数、消费、景区情况等方面的统计资料。

二、数据来源及调查方法

本篇资料中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统计数据是根据国家《住宿和餐饮业统计报表制度》, 采用全面调查的方法进行搜集和加工整理而得。

旅游产业有关资料主要来自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。